

桃園市政府 111 年 8 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: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都市發展局	第四屆危老及都更博覽會暨研討會	平面媒體	111.8.25刊登雜誌	住宅發展處 都市更新科	都發基金	管理及總務費用	0	財信雜誌社股份有限公司	為有效宣導本府都市更新政策業務，增加民眾對於都市更新政策之了解及認同，並提升都市更新對外形象。	財訊雙周刊 (趨勢贏家66期)	預計111年9月付款
		網路媒體	111.8.26上傳 Youtube							財訊Youtube 老謝開講專題 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InA5SBq10Cs	
住宅發展處	111年度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政策	電視媒體	111年8月8日~111年8月20日	住宅服務科	公務預算	都市發展業務-住宅工作	0	北桃園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	讓民眾瞭解300億租金補貼的補貼金額、申請方式、及本處協助事項。	在北桃園有線電視台之公用頻道及自製頻道刊登付費廣告	預計9月核銷1萬元整
建築管理處	111年度桃園市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補助	廣播媒體	111.6.10~111.6.30	公寓大廈科	公務預算	都市發展業務-建築管理工作	89,000	輝煌年代廣告有限公司	為宣導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補助，並提升社區成立管理組織意願。	中廣新聞網	廣播電台託播付費廣告。

承辦人(彙整)：

會計室：

機關首長：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(科/室)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:查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基金預算: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7. 請按月於次月25日前於資訊公開區公告。
8. 請按季於次月25日前，第4季於次年2月28日前核章紙本及電子檔送本處。
9. 各主管機關(構)公告網址如有變更，請告知主計處聯絡窗口。